

# 大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大职院发〔2023〕39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大连职业技术学院教学质量评价制度（2023年9月修订）》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《大连职业技术学院教学质量评价制度（2023年9月修订）》已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大连职业技术学院  
2023年10月19日

# 大连职业技术学院教学质量评价制度

## （2023年9月修订）

为建立常态化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，促进教师提高教学能力，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国务院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对高职教育评价提出的新要求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教学质量评价包括学生评教、二级教学督导评教、校级教学督导评教三部分。

### 一、学生评教

1. 学生评教工作由教学督导中心统一安排，各学院（部）组织，以班级为单位，采取集中或分散评教方式，根据评价指标体系，对本学期承担本班教学任务的所有教师进行教学质量评价。

2. 学生评教内容以课堂教学、实践教学为主。评价内容主要包括授课教师的教学态度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、教学素质、教学管理、教学效果等方面。

### 二、二级教学督导评教

1. 二级教学督导评教工作由各学院（部）根据教学督导中心统一要求进行安排与实施，各学院（部）成立二级教学督导组，二级教学督导组根据校督导评教指标体系，结合各项教学活动，对本学院（部）授课教师进行评价。

2. 二级教学督导组对本学院（部）评教数据进行统计汇总，并按规定的时间将当学期本学院（部）授课专任教师的评教数据上报给教学督导中心。

### 三、校级督导评教

1. 校级督导根据教学督导中心统一要求进行实施，根据校督导评教指标体系，对全校教师课堂教学情况进行评价。

2. 教学督导中心负责对校级督导评教数据进行统计汇总。

### 四、评教结果

1. 教师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得分包括三个部分：

（1）学生评教：学生对授课教师教学质量的评价占 30%；

（2）二级教学督导评教：各学院（部）对教师教学质量的评价占 40%；

（3）校级教学督导评教：校级教学督导对授课教师的教学进行评价占 30%。

即：教师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得分=学生评教×30%+二级教

学督导评教 × 40%+校级督导评教 30%。

2. 教学督导中心负责数据统计汇总，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各学院（部），各学院（部）及时将评价结果反馈给授课老师。

## 五、评教结果应用

教师教学质量综合评价结果，是衡量教师教学质量与教学水平高低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评价结果作为学校遴选各级教学名师、专业带头人等项目的重要参考，以及职称（职务）评聘的重要依据。